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

附件目錄

序	項目	頁碼
附件 1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要點	02
附件 2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課程表	04
附件 3	交通資訊	07
附件 4	聲明切結書	08
附件 5	注意事項暨自我檢查表	09
附件 6	線上報名(Google 表單)操作手冊	10

台灣護理學會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要點

100.04.09 第 29-11 次理監事會議制定

113.06.24 第 34-2 次卓越中心會議修訂

壹、為積極培育具前瞻性、國際觀、能與其他專業團體建立策略聯盟及參與政策制定與政策遊說的護理領導人才，以促進及提升護理人員和專業之相關權益，特訂定本要點。

貳、學員資格

以目前國內實際從事護理相關業務之護理主管為主，參訓學員應具備下列資格：

- 一、本會活動會員。
- 二、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護理師證書。
- 三、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各大專校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各大專校院護理學系或相關學系畢業，具碩士(含)以上學歷。
- 四、專業服務年資需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 (一) 醫療院所或其他護理執業場所：副護理長(含)或相當職位以上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 (二) 護理校院：助理教授(含)以上，且教學年資至少三年。
 - (三) 護理專業團體理監事。
 - (四) 衛生行政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 五、須於法定退休年齡前，尚能工作至少五年(含)以上，且五年內不離開職場，及願意履行相關義務。
- 六、如有特殊訓練需求，得由審查委員會審定之。

參、學員推薦及審查作業：

一、推薦方式

- (一) 當事人有意願參訓且經護理專業團體或服務機構推薦者。
- (二) 推薦名額依本會每年度目標訂定之。
- (三) 推薦單位應依本要點之規定推薦符合資格者，並於公告期限內，檢附推薦資料表(見附件)送至本會辦理。
- (四) 不受理個人推薦。

二、審核程序

- (一) 由本會就申請人之書面資料進行書面審查，必要時，得組成審查小組進行審查。
- (二) 申請人資料經審核遴選後，由本會通知參加後續培訓課程。

肆、課程講習

一、課程期程及人數：每年得辦理一期，每期 30-35 人為原則。

二、評量：

- (一) 參與評量：以反思瞭解其學習經驗、想法的改變及精進作為。
- (二) 結果評量：於結訓時辦理訓練成效問卷評估，作為改進研習之依據。另寫出一項對促進護理專業發展之承諾。
- (三) 後續追蹤評量：針對此項承諾於未來半年內之職場中實踐，且繳交經推薦單位主管簽章之期中(三個月)及期末成果(半年)書面報告，且符合參與規定者始發結訓證書。

伍、參訓學員權利與義務

一、學員權利

- (一) 學員免費接受培訓。
- (二) 完成培訓且通過考核者，取得結訓證書外，並得列入本會種子師資名單。

二、學員義務

- (一) 參訓學員須簽定切結書，全程參與並完成指定作業，包含自我評估量表初評及追蹤評量、心得報告、促進護理專業發展之承諾期中及期末報告。
- (二) 應配合本會出席會議或活動，並接受安排相關任務。
- (三) 積極參與團隊工作，主動分享專業知識與經驗。
- (四) 提供本會有關護理人員權益相關具體可行之建議。
- (五) 開訓後若有以下情事之一者，不發予結訓證書，並須賠償訓練期間之各項費用，同時作為日後甄選機構薦送名單之參考。如遇特殊狀況得另案處理。
 - 1. 自行申請退訓
 - 2. 缺課超過三分之一
 - 3. 未完成指定作業

三、上課規範

- (一) 準時上下課，依規定親自簽到及簽退，作為出勤依據。
- (二) 因事無法上課須辦理請假。
- (三) 學員上課訓練時應遵守本會之各項規定。

陸、本要點經本會卓越中心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台灣護理學會
114 年第 13 屆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課程表
Nightingale Nursing Leadership Institute (NNLI)

辦理日期：114 年 8 月 29~31 日(星期五~星期日)

辦理地點：台灣護理學會九樓國際會議廳(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9 樓)

第一天：8 月 29 日(星期五)

時段	分鐘	主題	主講人	主持人
09:00-09:30	30	報到	秘書處	-
09:30-09:40	10	開幕式 台灣護理學會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衛福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廖美南理事長 陳麗琴理事長 蔡淑鳳司長	-
09:40-09:50	10	培訓課程簡介	陳幼梅副理事長	-
09:50-10:40	50	健康照護體系與護理政策	蔡淑鳳司長	廖美南理事長
10:40-10:50	10	休息	-	-
10:50-12:20	90	相見歡(學員 2 分鐘自我介紹)	參訓學員	葉子裴委員
12:20-13:20	60	午餐	-	-
13:20-14:10	50	傳承：113 年苑士受訓經驗分享 註：每位苑士 20 分鐘分享報告	洪麗琴督導長 蔡青美副主任	蔡明芬委員
14:10-15:00	50	全球健康政策與護理專業的前瞻發展	黃璉華教授	陳幼梅副理事長
15:00-15:10	10	休息	-	-
15:10-16:00	50	護理專業團體參與公共事務及政策倡議	陳靜敏特聘教授	吳姿蓉委員
16:00-16:10	10	休息	-	-
16:10-17:00	50	醫療數位轉型經驗分享	陳適安院長	廖美南理事長
17:00-18:30	90	新媒體時代的公關危機處理	張裕昌董事總經理	戴宏達委員

第二天：8 月 30 日(星期六)

時段	分鐘	主題	主講人	主持人
08:30-09:00	30	報到	秘書處	-
09:00-10:00	60	台灣健康照護體系的變革與未來： 從急性醫療到智慧與社區照護	石崇良署長	廖美南理事長
10:00-10:10	10	休息	-	-
10:10-11:40	90	領導與溝通	廖美南理事長	林靜蘭委員
11:40-12:40	60	午餐	-	-
12:40-13:40	60	健康促進與慢性病防治：護理專業的 創新與實踐	賈淑麗副署長	陳幼梅副理事長
13:40-13:50	10	休息	-	-

時段	分鐘	主題	主講人	主持人
13:50-15:20	90	護理專業承諾分組討論	帶組講員 1. 張翠芬委員 2. 葉秀真委員 3. 蘇億玲委員 4. 洪翠妹委員 5. 蘇睿寧委員 6. 陳淑銘委員	張翠芬委員
15:20-15:30	10	休息	-	-
15:30-16:30	60	反思(對護理專業的承諾)	參訓學員及 NNLI 工作小組	曾雯琦委員

第三天：8月31日(星期日)

時段	分鐘	主題	主講人	主持人
08:30-09:00	30	報到	秘書處	-
09:00-10:30	90	掌舵領航—談判協商工作坊	葉妍伶負責人	林佩芬委員
10:30-10:40	10	休息	-	-
10:40-12:10	90	公關行銷與護理專業形象	張志聖總經理	李佳倫委員
12:10-13:10	60	午餐	-	-
13:10-15:10	120	【小組研討】討論議題 1. 國際影響力 2. 專業地位 3. 研究創新 4. 專業賦能	帶組講員 1. 蔡明芬委員 2. 李佳倫委員 3. 林靜蘭委員 4. 吳姿蓉委員	陳幼梅副理事長
15:10-15:20	10	休息	-	-
15:20-16:20	60	反思(對護理專業的承諾)	參訓學員及 NNLI 工作小組	曾雯琦委員
16:20-16:50	30	受訓心得分享及未來期許	-	陳幼梅副理事長
16:50-17:00	10	結業式	-	廖美南理事長
17:00		大合照、賦歸	-	-

NNLI 工作小組成員：

張翠芬委員(組長)、葉秀真委員、蘇億玲委員、洪翠妹委員、蘇睿寧委員、陳淑銘委員

※本課程安排本會保留變動之權利，並得視實際情況略作調整※

【講員/來賓/主持人介紹】(依主講/主持順序)

- 廖美南 台灣護理學會理事長暨卓越中心總召集人、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行政中心副總執行長、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護理系講座教授
- 陳麗琴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醫事訓練中心副主任
- 蔡淑鳳 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司長
- 陳幼梅 台灣護理學會副理事長暨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召集人、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副教授
- 葉子裴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中國醫藥大學健康照護學院護理學系副教授

【講員/來賓/主持人介紹】(依主講/主持順序)

洪麗琴	臺中榮民總醫院護理部督導長
蔡青美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護理部副主任
蔡明芬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護理系副教授
黃璉華	國際護理協會 ICN 第三副理事長、國立臺灣大學護理學系名譽教授、中國醫藥大學兼任教授/附設醫院顧問、台灣護理學會監事
陳靜敏	國立成功大學護理學系暨老年所特聘教授、中華民國立法院顧問、台灣護理學會副理事長暨卓越中心研究創新與政策組召集人
吳姿蓉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副院長
陳適安	臺中榮民總醫院院長
張裕昌	世紀奧美公關顧問公司董事總經理
戴宏達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督導長
石崇良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長
林靜蘭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教授
賈淑麗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副署長
張翠芬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護理部主任
葉秀真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護理部副主任
蘇億玲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護理科副主任
洪翠妹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護理科主任
蘇睿寧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護理科督導長兼代理主任
陳淑銘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副院長暨護理系副教授兼助產系主任
曾雯琦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教授
葉妍伶	可譯語言服務會議顧問公司創辦人
林佩芬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元智大學護理學系副教授
張志聖	精英公關集團健康醫療顧問暨總經理
李佳倫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領袖培訓組委員、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護理部主任

台灣護理學會 交通資訊

地址：10681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9 樓 (電話：02-27552291)

捷運：

搭乘捷運**淡水信義線**(往象山)至**信義安和站 5 號出口**，出站後**左轉** (往 101 大樓方向步行約 2 分鐘)，經過一個紅綠燈、麥當勞，到達上海銀行、安泰銀行樓上 9F 即可。

公車：

從捷運**台北車站 8 號出口**步行 5 分鐘至青島西路及公園路口，轉搭**信義幹線**，公車車程約 20-25 分鐘(站名：信義通化街口)。



台灣護理學會
114 年度第 13 屆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

聲明切結書

本人已充分瞭解「台灣護理學會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要點」相關規定及權利義務且有意願參與此培訓。為促進及提昇護理人員和專業團體之相關權益，維護認證之公正性與公平性，避免造成不必要之困擾，願意遵守相關規定及以下條款：

- 一、本人所繳交之各類文件及資料均屬實，否則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二、若通過貴會遴選成為儲訓學員，願意參與課程講習活動，並完成評量(包含自我評估量表初評及追蹤評量)及報告(包含心得報告、促進護理專業發展之承諾期中及期末報告)之繳交。
- 三、開訓後若本人自行申請退訓或因事病假、曠缺課超過比例者，須賠償訓練期間之各項費用(詳如培訓要點：參訓學員權利與義務之規定)。
- 四、配合貴會出席會議或活動，並接受安排相關任務。
- 五、積極參與團隊工作，主動分享專業知識與經驗。
- 六、提供貴會有關護理人員權益相關具體可行之建議。

此致

台灣護理學會

被推薦人簽章：_____

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推薦單位主管(護理部主任)簽章：_____

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台灣護理學會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
注意事項暨推薦單位自我檢查表

- 一、培訓日期：114 年 8 月 29~31 日(星期五~星期日)，共三天。
- 二、推薦單位請於截止日前，至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pSeUA16iafMMgrJ9>，填妥 Google 表單，並上傳下列佐證文件(依序彙整成 1 個 PDF 檔)，無需郵寄紙本。
受理推薦時間：即日起至 5 月 29 日(星期四)止

三、請確認下列佐證文件均已完備 (Checklist)：

確認(✓) 欄位	序	資格條件	佐證資料
	1	本會活動會員。	114 年度會員證明 (可自本會網站會員 專區下載)
	2	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護理師證書。	護理師證書影本
	3	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各大專校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各大專校院護理學系或相關學系畢業，具碩士(含)以上學歷。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 影本
	4	專業服務年資需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1) 醫療院所或其他護理執業場所：副護理長(含)或相當職位以上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2) 護理校院：助理教授(含)以上，且教學年資至少三年。 (3) 護理專業團體理監事。 (4) 衛生行政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5	須於法定退休年齡前，尚能工作至少五年(含)以上，且五年內不離開職場，及願意履行相關義務。	聲明切結書，請主管 簽章(如：正/副院 長、護理部顧問、主 任等推薦者之主管 簽章)簽章

四、遴選結果公告：**114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於本會網站：www.twna.org.tw【最新消息】。

五、若有其他問題，請 Email: tzuyu@twna.org.tw 或致電 (02)2755-2291#50 趙紫宇專員。

本表僅供推薦單位自我檢查文件用
無需提供本會，感謝配合！



114年度第13屆 南丁格爾學苑 護理領導人才培訓

Nightingale Nursing Leadership Institute, NNLI

線上報名(Google表單)
操作手冊





1. 請於5月29日(星期四)前至網址：
<https://forms.gle/Ju8nUMnU9Z4856V98>線上報名
2. 因個資關係，建議請受推薦者自行填寫表單資料。

繁體中文 ▾

說明

隱私權

條款





【 114年度第13屆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 領導人才培訓_申請表

- 一、培訓日期：114年8月29~31日(星期五~星期日)，共三天，活動通知函請參閱：[網址連結](#)。
- 二、受理推薦時間：即日起至5/29(四)止。
- 三、填表前請確認下列佐證文件均已完備，並將以下文件(依序組合成1個PDF檔)上傳。
- 1.114年度會員證明(可自本會網站會員專區下載)
 - 2.護理師證書影本
 - 3.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
 - 4.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 5.聲明切結書

____@gmail.com [切換帳戶](#)



當你上傳檔案並提交這份表單時，系統會記錄與你 Google 帳戶相關聯的名稱、電子郵件地址和相片

* 表示必填問題

電子郵件 *



確認電子郵件地址

☐ 在我的回覆中記錄以下電子郵件地址：____@gmail.com

提交表單後系統自動傳送副本，請確認收到副本後方為報名成功，
若未收到副本，請務必與學會確認。
(提醒：若未確認可能導致喪失參訓資格)

若有其他問題，請本案承辦人

卓越中心趙紫宇專員
(02)2755-2291分機50
email: tzuyu@twna.org.tw

一、推薦機構

1-1 機構名稱 *

請填寫完整官方使用之名稱，如：國立○○大學、○○醫療財團法人○○醫院

您的回答

1-2 機構類別 *

填寫推薦機構資料

☐ 醫學中心

☐ 區域醫院

☐ 地區醫院

☐ 護理校院

☐ 護理專業團體

☐ 政府衛生機關等行政單位

☐ 其他：

1-3 機構區域 *

北部區域：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及宜蘭縣。

中部區域：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

南部區域：包括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

東部區域：包括花蓮縣及臺東縣。

外島區域：包括金門縣與連江縣。

☐ 北

☐ 中

☐ 南

☐ 東

☐ 外島

☐ 其他：



填寫推薦機構資料

1-4 推薦單位名稱 *

請填寫完整名稱，如：護理部、護理學系、

您的回答

1-5 推薦單位主管姓名及職稱 *

請填寫完整名稱，如：王○○主任

您的回答

1-6 主管聯絡電話(Office) *

(區碼) 電話號碼 #分機，如：(02)2755-2291#50

您的回答

1-7 主管 Email *

您的回答

返
回

繼
續

第 2 頁, 共 5 頁

清除表單



被推薦人填寫個人資料

二、被推薦人資料

2-1 中文姓名 *

您的回答

2-2 英文姓名 *

請填寫完整，如：Ta-Tong Lee

您的回答

2-3 最高學位 *

☐ 博士

☐ 碩士

2-4 最高學歷之畢業學校 *

請填寫完整官方使用之中文名稱

您的回答

2-5 服務部門 *

請填寫完整名稱，如：護理部、護理學系、

您的回答

2-6 職稱 *

請填寫完整名稱，如：督導、督導長/教授

您的回答

2-7 性別 *

☐ 女

☐ 男

☐ 其他:

2-8 出生年月日 *

日期

年 / 月 / 日

2-9 身分證字號 *

申請繼續教育積分、核對會員身分使用

您的回答

2-10 有效Email *

您的回答

2-11 手機號碼 *

如：0911-123-456

您的回答

2-12 部門電話 *

(區碼) 電話號碼 #分機，如：(02)2755-2291#50

您的回答

三、被推薦人專業服務年資 (至多可填寫 3 項)

3-1 專業服務年資 *

需具備以下條件之一，請勾選適用資格

- ☐ 醫療院所或其他護理執業場所：副護理長(含)或相當職位以上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 ☐ 護理校院：助理教授(含)以上，且教學年資至少三年。
- ☐ 護理專業團體理監事。
- ☐ 衛生行政主管年資至少三年。
- ☐ 其他：_____

3-2 工作年資(合計共00年/00月) *

您的回答 _____

3-3 第一項 經歷 *

服務機構/職稱/起訖時間/年資

如：愛心醫院/護理長/109.01.01-109.12.31/共1年

您的回答 _____

3-4 第二項 經歷

服務機構/職稱/起訖時間/年資

如：愛心醫院/護理長/109.01.01-109.12.31/共1年

您的回答 _____

3-5 第三項 經歷

服務機構/職稱/起訖時間/年資

如：愛心醫院/護理長/109.01.01-109.12.31/共1年

您的回答 _____

3-6 承諾五年內不離開職場 *

☐ 是

☐ 否 (不符合本活動要求, 請推薦符合資格者, 並重新填寫申請表單)

3-7 預計何時退休(西元年) *

須於法定退休年齡前, 尚能工作至少五年(含)以上, 且五年內不離開職場, 及願意履行相關義務

您的回答

四、被推薦人佐證文件上傳

請將以下文件依序組合成1個PDF檔上傳

1. 114年度會員證明
2. 護理師證書
3.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
4. 經歷證明資料影本

(專業服務年資需具備以下條件之一, 請附上具備條件之證明文件, 使用在職證明亦可, 無特定格式。)

- (1). 醫療院所或其他護理執業場所: 副護理長(含)或相當職位以上主管年資至少3年。
- (2). 護理校院: 助理教授(含)以上, 且教學年資至少3年。
- (3). 護理專業團體理監事。
- (4). 衛生行政主管年資至少3年。

5. 聲明切結書([檔案下載](#))

請您的主管簽章, 如正/副院長、護理部顧問、主任等推薦單位之主管簽章。

佐證文件

4-1 上述5份文件請依序組合成1個PDF檔 *

(檔名=姓名_佐證資料, 如: 王○○_佐證資料)

 新增檔案

依序組合成
1個PDF檔後上傳

返

回

提

交

18

第 5 頁, 共 5 頁

清除表單

*感謝您報名114.08.29~31(五~日)第13屆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課程。

*本次活動資訊網址：

<https://reurl.cc/W0v84k>，遴選結果將於114.7.18(五)公告於上方網址。



● 至信箱收取google自動通知信

Google 表單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線上報名 - 感謝您填寫「【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線上報名」

● 確認表單內容無誤即完成報名

【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線上報名

Google Forms

感謝您填寫「[【南丁格爾學苑護理領導人才培訓】線上報名](#)」

以下是您的作答內容：